北齊書/卷30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李渾 子湛 渾弟繪 族子公緒 李璵 弟瑾 族弟曉 鄭述祖 子元德 ◄

北齊書
卷三十
補列傳第二二　崔暹 高德政 崔昂

► 王昕 弟晞

崔暹　高德政　崔昂

崔暹

崔暹，字季倫，博陵安平人，漢尚書寔之後也，世為北州著姓。父穆，州主簿。暹少為書生，避地渤海，依高乾，以妹妻乾弟慎。慎後臨光州，啟暹為長史。趙郡公琛鎮定州，辟為開府諮議。隨琛往晉陽，高祖與語說之，以兼丞相長史。高祖舉兵將入洛，留暹佐琛知後事。謂之曰：「丈夫相知，豈在新舊。軍戎事重，留守任切，家弟年少，未閑事宜，凡百後事，一以相屬。」握手殷勤，至於三四。後遷左丞、吏部郎，主議《麟趾格》。

暹親遇日隆，好薦人士。言邢卲宜任府僚，兼任機密，世宗因以徵卲，甚見親重。言論之際，卲遂毀暹。世宗不悅，謂暹曰：「卿說子才之長，子才專言卿短，此癡人也。」暹曰：「子才言暹短，暹說子才長，皆是實事，不為嫌也。」高慎之叛，與暹有隙，高祖欲殺之，世宗救免。

武定初，遷御史中尉，選畢義雲、盧潛、宋欽道、李愔、崔瞻、杜弼、嵇曄、酈伯偉、崔子武、李廣皆為御史，世稱其知人。

世宗欲假暹威勢，諸公在坐，令暹高視徐步，兩人掣裾而入，世宗分庭對揖。暹不讓席而坐，觴再行，便辭退。世宗曰：「下官薄有蔬食，願公少留。」暹曰：「適受勑在臺檢校。」遂不待食而去，世宗降階送之。旬日後，世宗與諸公出之東山，遇暹於道，前驅為赤棒所擊，世宗回馬避之。

暹前後表彈尚書令司馬子如及尚書元羨、雍州刺史慕容獻，又彈太師咸陽王坦、幷州刺史可朱渾道元，罪狀極筆，並免官。其餘死黜者甚衆。高祖書與鄴下諸貴曰：「崔暹昔事家弟為定州長史，後吾兒開府諮議，及遷左丞吏部郎，吾未知其能也。始居憲臺，乃爾糾劾。咸陽王、司馬令並是吾對門布衣之舊，尊貴親昵，無過二人，同時獲罪，吾不能救，諸君其慎之。」高祖如京師，羣官迎於紫陌。高祖握暹手而勞之曰：「往前朝廷豈無法官，而天下貪婪，莫肯糾劾。中尉盡心為國，不避豪強，遂使遠邇肅清，羣公奉法。衝鋒陷陣，大有其人，當官正色，今始見之。今榮華富貴，直是中尉自取，高歡父子，無以相報。」賜暹良馬，使騎之以從，且行且語。暹下拜，馬驚走，高祖為擁之而授轡。魏帝宴於華林園，謂高祖曰：「自頃朝貴、牧守令長、所在百司多有貪暴，侵削下人。朝廷之中有用心公平，直言彈劾，不避親戚者，王可勸酒。」高祖降階，跪而言曰：「唯御史中尉崔暹一人。謹奉明旨，敢以酒勸，並臣所射賜物千疋，乞回賜之。」帝曰：「崔中尉為法，道俗齊整。」暹謝曰：「此自陛下風化所加，大將軍臣澄勸奬之力。」世宗退謂暹曰：「我尚畏羨，何況餘人。」由是威名日盛，內外莫不畏服。

高祖崩，未發喪，世宗以暹為度支尚書，兼僕射，委以心腹之寄。暹憂國如家，以天下為己任。世宗車服過度，誅戮變常，言談進止，或有虧失，暹每厲色極言，世宗亦為之止。有囚數百，世宗盡欲誅之，每催文帳。暹故緩之，不以時進，世宗意釋，竟以獲免。

自出身從官，常日晏乃歸。侵曉則與兄弟問母之起居，暮則嘗食視寢，然後至外齋對親賓。一生不問家事。魏、梁通和，要貴皆遣人隨聘使交易，暹惟寄求佛經。梁武帝聞之，為繕寫，以幡花寶蓋贊唄送至館焉。然而好大言，調戲無節。密令沙門明藏著《佛性論》而署己名，傳諸江表。子達拏年十三，暹命儒者權會教其說《周易》兩字，乃集朝貴名流，令達拏升高座開講。趙郡睦仲讓陽屈服之，暹喜，擢為司徒中郎。鄴下為之語曰：「講義兩行得中郎。」此皆暹之短也。

顯祖初嗣霸業，司馬子如等挾舊怨，言暹罪重，謂宜罰之。高隆之亦言宜寬政網，去苛察法官，黜崔暹，則得遠近人意。顯祖從之。及踐祚，譖毀之者猶不息。帝乃令都督陳山提等搜暹家，甚貧匱，唯得高祖、世宗與暹書千餘紙，多論軍中大事。帝嗟賞之。仍

不免衆口，乃流暹於馬城，晝則負土供役，夜則置地牢。歲餘，奴告暹謀反，鎖赴晉陽，無實，釋而勞之。

尋遷太常卿。帝謂羣臣曰：「崔太常清正，天下無雙，卿等不及。」初，世宗欲以妹嫁暹子，而會世宗崩，遂寢。至是，羣臣宴於宣光殿，貴戚之子多在焉。顯祖歷與之語，於坐上親作書與暹曰：「賢子達拏，甚有才學。亡兄女樂安主，魏帝外甥，內外敬待，勝朕諸妹，思成大兄宿志。」乃以主降達拏。天保末，為右僕射。帝謂左右曰：「崔暹諫我飲酒過多，然我飲何所妨？」常山王私謂暹曰：「至尊或多醉，太后尚不能致言，吾兄弟杜口，僕射獨能犯顏，內外深相感愧。」十年，暹以疾卒，帝撫靈而哭。贈開府。

達拏溫良清謹，有識學，少歷職為司農卿。入周，謀反伏誅。天保時，顯祖嘗問樂安公主：「達拏於汝何似？」答曰：「甚相敬重，唯阿家憎兒。」顯祖召達拏母入內，殺之，投屍漳水。齊滅，達拏殺主以復讐。

高德政

高德政，字士貞，渤海蓨人。父顥，魏滄州刺史。德政幼而敏慧，有風神儀表。顯祖引為開府參軍，知管記事，甚相親狎。高祖又擢為相府掾，委以腹心。遷黃門侍郎。世宗嗣業，如晉陽，顯祖在京居守，令德政參掌機密，彌見親重。世宗暴崩，事出倉卒，羣情草草。勳將等以纘戎事重，勸帝早赴晉陽。帝亦回遑不能自決，夜中召楊愔、杜弼、崔季舒及德政等，始定策焉。以楊愔居守。

德政與帝舊相昵愛，言無不盡。散騎常侍徐之才、館客宋景業先為天文圖讖之學，又陳山提家客楊子術有所援引，並因德政勸顯祖行禪代之事。德政又披心固請。帝乃手書與楊愔，具論諸人勸進意。德政恐愔猶豫不決，自請馳驛赴京，託以餘事，唯與楊愔言，愔方相應和。

德政還未至，帝便發晉陽，至平城都，召諸勳將入，告以禪讓之事。諸將等忽聞，皆愕然，莫敢答者。時杜弼為長史，密啟顯祖云：「關西是國家勁敵，若今受魏禪，恐其稱義兵挾天子而東向，王將何以待之？」顯祖入，召弼入與徐之才相告。之才云：「今與王爭天下者，彼意亦欲為帝，譬如逐兔滿市，一人得之，衆心皆定。今若先受魏禪，關西自應息心。縱欲屈強，止當逐我稱帝。必宜知機先覺，無容後以學人。」弼無以答。帝已遣馳驛向鄴，書與太尉高岳、尚書令高隆之、領軍婁睿、侍中張亮、黃門趙彥深、

楊愔等。岳等馳傳至高陽驛，帝使約曰：「知諸貴等意，不須來。」唯楊愔見，高岳等並還。帝以衆人意未協，又先得太后旨云：「汝父如龍，汝兄如虎，尚以人臣終，汝何容欲行舜、禹事？此亦非汝意，正是高德政教汝。」又說者以為昔周武王再駕盟津，然始革命，於是乃旋晉陽。自是居常不悅。徐之才、宋景業等每言卜筮雜占陰陽緯侯，必宜五月應天順人，德政亦勸不已。仍白帝追魏收。收至，令撰禪讓詔册、九錫建臺及勸進文表。

至五月初，帝發晉陽。德政又錄在鄴諸事條進於帝，帝令陳山提馳驛賫事條並密書與楊愔。大略令撰儀註，防察魏室諸王。山提以五月至鄴，楊愔卽召太常卿邢卲、七兵尚書崔悛、度支尚書陸操、詹事王昕、黃門侍郎陽休之、中書侍郎裴讓之等議撰儀注。六日，要魏太傅咸陽王坦等總集，引人北宮，留于東齋，受禪後，乃放還宅。帝初發至亭前，所乘馬忽倒，意甚惡之，大以沉吟。至平城都，便不復肯進。德政、徐之才苦請帝曰：「山提先去，若為形容，恐其漏泄不果。」卽命司馬子如、杜弼馳驛續入，觀察物情。七日，子如等至鄴，衆人以事勢已決，無敢異言。

八日，楊愔書中旨，以魏襄城王旭並司空公潘相樂、侍中張亮、黃門趙彥深入通奏事。魏孝靜在昭陽殿引見。旭云：「五行遞運，有始有終，齊王聖德欽明，萬方歸仰，臣等昧死聞奏，願陛下則堯禪舜。」魏帝便斂容曰：「此事推挹已久，謹當遜避。」又道：「若爾，須作詔。」中書侍郎崔劼奏云：「詔已作訖。」卽付楊愔進於魏靜帝。凡有十餘條，悉書。魏靜云：「安置朕何所，復若為去？」楊愔對：「在北城別有館宇，還備法駕，依常仗衛而去。」魏靜帝於是下御坐，就東廊，口詠范蔚宗《後漢書贊》云：「獻生不辰，身播國屯，終我四百，永作虞賓。」所司尋奏請發。魏靜帝曰：「人念遺簪弊屨，欲與六宮別，可乎？」乃入與夫人嬪御以下訣別，莫不歔欷掩涕。嬪趙國李氏口誦陳思王詩云：「王其愛玉體，俱享黃髮期。」魏靜帝登車出萬春門，直長趙道德在車中陪侍，百官在門外拜辭。遂入北城下司馬子如南宅。

帝至城南頓所。受禪之日，除德政為侍中，尋封藍田公。七年，遷尚書右僕射，兼侍中，食渤海郡幹。德政與尚書令楊愔綱紀政事，多有弘益。

顯祖末年，縱酒酣醉，所為不法，德政屢進忠言。後召德政飲，不從，又進言於前，諫曰：「陛下道我尋休，今乃甚於旣往，其若社稷何，其若太后何！」帝不悅。又謂左右云：「高德政恒以精神淩逼人。」德政甚懼，乃稱疾屏居佛寺，兼學坐禪，為退身之計。帝謂楊愔曰：「我大憂德政，其病何似？」愔以禪代之際，因德政言情切至，方致誠款，

常內忌之。由是答云：「陛下若用作冀州刺史，病卽自差。」帝從之，德政見除書而起。帝大怒，召德政謂之曰：「聞爾病，我為爾針。」親以刀子刺之，血流沾地。又使曳下，斬去其趾。劉桃枝捉刀不敢下。帝起臨階砌，切責桃枝曰：「爾頭卽墮地！」因索大刀自帶，欲下階。桃枝乃斬足之三指。帝怒不解，禁德政於門下，其夜開城門，以氈輿送還家。旦日，德政妻出寶物滿四床，欲以寄人。帝奄至其宅，見而怒曰：「我府藏猶無此物！」詰其所從得，皆諸元賂之也。遂曳出斬之。時妻出拜，又斬之，並其子祭酒伯堅。德政死後，顯祖謂羣臣曰：「高德政常言宜用漢人，除鮮卑，此卽合死。又教我誅諸元，我今殺之，為諸元報讐也。」帝後悔，贈太保，嫡孫王臣襲焉。

崔昂

崔昂，字懷遠，博陵安平人也。祖挺，魏幽州刺史。昂年七歲而孤，伯父吏部尚書孝芬嘗謂所親曰：「此兒終當遠至，是吾家千里駒也。」昂性端直少華，沈深有志略，堅實難傾動。少好章句，頗綜文詞。世宗廣開幕府，引為記室參軍，委以腹心之任。

世宗入輔朝政，召為開府長史。時勳將親族兵客在都下放縱，多行不軌，孫騰、司馬子如之門尤劇。昂受世宗密旨，以法繩之，未幾之間，內外齊肅。遷尚書左丞，其年，又兼度支尚書。左丞之兼尚書，近代未有，唯昂獨為冠首，朝野榮之。

武定六年，甘露降於宮闕，文武官僚同賀顯陽殿。魏帝問僕射崔暹、尚書楊愔等曰：「自古甘露之瑞，漢、魏多少，可各言往代所降之處，德化感致所由。」次問昂，昂曰：「案《符瑞圖》，王者德致於天，則甘露降。吉凶兩門，不由符瑞，故桑雉為戒，實啟中興，小鳥孕大，未聞福感。所願陛下雖休勿休。」帝為斂容曰：「朕旣無德，何以當此。」

齊受禪，遷散騎常侍，兼太府卿、大司農卿。二寺所掌，世號繁劇，昂校理有術，下無奸僞，經手歷目，知無不為，朝廷歎其至公。又奏上橫市妄費事三百一十四條，詔下，依啟狀速議以聞。其年，與太子少師邢卲議定國初禮，仍封華陽縣男。又詔刪定律令，損益禮樂，令尚書右僕射薛琡等四十三人在領軍府議定。又勑昂云：若諸人不相遵納，卿可依事啟聞。」昂奉勑笑曰：「正合生平之願。」昂素勤慎，奉勑之後，彌自警勗，部分科條，校正今古，所增損十有七八。轉廷尉卿。昂本性清嚴，凡見黷貨輩，疾之若讐，以是治獄文深，世論不以平恕相許。

顯祖幸東山，百官預宴，升射堂。帝召昂於御坐前，謂曰：「舊人多出為州，我欲以臺閣中相付，當用卿為令仆，勿望刺史。卿六十外當與卿本州，中間州不可得也。」後九卿以上陪集東宮，帝指昂及尉瑾、司馬子瑞謂太子曰：「此是國家柱石，汝宜記之。」未幾，復侍宴金鳳臺，帝歷數諸人，咸有罪負，至昂曰：「崔昂直臣，魏收才士，婦兄妹夫，俱省罪過。」天保十年，策拜儀同燕子獻，百司陪列，昂在行中。帝特召昂至御所，曰：「歷思羣臣可綱紀省闥者，唯冀卿一人。」卽日除為兼右僕射。數日後，昂因入奏事，帝謂尚書令楊愔曰：「昨不與崔昂正者，言其太速，欲明年真之。終是除正，何事早晚，可除正僕射。」明日，卽拜為真。楊愔少時與昂不平，顯祖崩後，遂免昂僕射，除儀同三司。後坐事除名。卒祠部尚書。

昂有風調才識，舊立堅正剛直之名。然好探揣上意，感激時主，或列陰私罪失，深為顯祖所知賞，發言獎護，人莫之能毀。議曹律令，京畿密獄，及朝廷之大事多委之。尚嚴猛，好行鞭撻，雖苦楚萬端，對之自若。前者崔暹、季舒為之親援，後乃高德政是其中表，常有挾恃，意色矜高，以此不為名流所服。子液嗣。

校

全文以中華書局、一九七二年十一月、第一版《北齊書》為本校。